

1.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申报是否需要打印监督申报表？

需要打印。因为监督申报表需要打印并加盖参建单位公章，为了节省您办理的时间，请建设单位网上申报时，填写完项目信息并确认五方责任主体相关信息准确无误后即可打印监督申报表，并和五方责任主体法人委托书以及项目负责人承诺书等相关材料交由参建单位加盖公章。待所有资料准备齐全后，再进行网上提交。网上申报时，请上传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及地下设施情况交底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即安全申报表 1-7、1-8）至“其他需要的资料”栏。

2.园区质安站是否需要进行现场踏勘？

不需要。根据《关于取消、调整、合并部分审批事项的通知》（苏园工改组[2020]2号）相关规定，在施工许可证核发前，不再进行施工现场踏勘。施工现场安全生成条件检查采取告知承诺制方式开展，由建设、施工、监理（应监理单位）单位共同签署告知承诺书。施工许可证核发后，我站监督人员将进行现场交底，发现未履行承诺要求的，按告知承诺书中的惩戒条款处理。具体承诺书模板，详见质安站网页办事服务栏目。

3.建设单位申报人员是否需要到质安站领取监督通知书？

不需要。建设单位申报质量安全监督时，质量监督材料符合条件后，系统会自动推送审核结果，建设单位无需到我站领取监督通知书。我站监督人员现场交底时会将监督通知书带到施工现场，请相关人员签收。

4.建设单位是否需要提交纸质申报材料？

不需要。园区质安站从2020年2月3日起实行质安监申报全程网上办理。建设单位只需网上提交申报材料，纸质材料放在施工现场项目部，不需要提交窗口。我站监督人员现场交底时，将纸质材料带回。

5.如何上传五方责任主体法人委托书及项目负责人承诺书，有何具体要求？

请分别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法人委托书及项目负责人承诺书、法人身份证、负责人身份证和职业证书扫描在一个文档中进行上传。五方责任主体法人委托书及项目负责人承诺书应签署姓名（应本人签名）和日期。同时，网上申报上传资料时，每个文件需要另外加盖至少一个建设单位的电子签章。

6.工程名称如何填写？

请根据合同备案的工程名称并结合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上的工程名称填写。如果装修项目审图合格证上标注具体装修范围的，请在工程名称后面标注装修范围。具体情况请咨询报监审核人员 0512-62791387-232。

例：下面项目的工程名称应为：DK20100261 地块（苏州麦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机电工程）D 栋 205 室

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10091（2018）第 0008 号

苏州麦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概况

工程名称:	DK20100261地块（苏州麦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机电工程）
工程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
工程类别:	建筑装饰专项工程
工程等级:	小型
工程规模及概况:	装修面积：577.00平方米 装修范围：D栋205室

修改项目名称时，请修改“本次申请工程名称”。在“资料准备”栏中点击“安全报监必备资料”（或“质量报监必备资料”），再点击“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申报表”（或“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表”），在弹出窗口中，修改“本次申请工程名称”。如下图所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oftware interface with a sidebar on the left containing navigation options like '单位工程', '合同信息', '施工图审', etc. The main window displays the '安全报监资料填写' (Safety Reporting Information Entry) form. The form includes the following fields and values:

- 本次申请工程名称*: 独墅湖高教区林泉街、创苑路北地块（三区教学楼）（苏州工业园区頌科海外教育学校餐厅室内装修工程）（9号楼一层和二层学生餐厅）
- 工程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独墅湖科教创新区林泉街377号公共学院9号
- 工程地区*: 苏州工业园区
- 工程性质*: 改建
- 投资主体*: 政府投资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外资项目
-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商业建筑
- 安监分类小类*: 装饰装修工程
-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 层 次*: 地上2层,地下0层
- 本次申请建设规模*: 1045
- 建筑面积: 1045.0 平方米
- 合同价格*: 150.0 万元
- 合同工期: 30 日历天
-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7-07
- 安全文明申报目标*: 标准化工地
- 是否保障房: 是 否
- 合同竣工日期*: 2020-08-05
- 是否符合安装远程监控条件: 是 否
- 工程形象进度*: 未开工
- 本次申请施工许可内容: 独墅湖高教区林泉街、创苑路北地块（三区教学楼）（苏州工业园区頌科海外教育学校餐厅室内装修工程）（9号楼一层和二层学生餐厅）
- 备 注:

7.报监工程面积如何填写？

报监工程面积应填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上核准的建筑面积或装修面积。

8.保险缴纳凭证应上传什么内容？

保险缴纳凭证应上传《苏州工业园区建筑企业农民工工伤保险参保登记表》，具体办事流程及表格可以在园区质安站网页下载中心进行查阅，也可到园区一站式服务中心网站表格下载栏目进行下载。

9.哪些项目需要办理建设领域劳务人员实名制监管系统？

根据苏园规建〔2016〕33号文件要求，工程造价1000万以上的房屋建筑项目（含已投用项目的后期装修工程，不包含桩基工程、安装工程、幕墙工程等）应办理建设领域劳务人员实名制监管系统，具体经办流程请加入园区农民工实名制平台QQ群，（房建）群号516649355，（市政）群号860864085。

10.哪些项目需要办理视频监控、LBS无线定位管理系统？

根据苏园规建〔2017〕37号文件要求，申请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市政建筑工程（不含单独申领施工许可证的装饰装修、水电安装等分部分项工程）应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凡在园区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包括装饰装修、幕墙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应设置LBS无线定位管理系统，其中工程总金额在1000万以下（不包含1000万）的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可以免设置LBS系统。具体办理流程，请参见园区质安站网页下载中心栏目相关文件。